

证券代码：688027

证券简称：国盾量子

公告编号：2024-049

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4月26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爱辉先生主持，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际到会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，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4项议案，具体如下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国盾量子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；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，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；报告编制过程中，未发现公司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；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涉及报告期数据更新，公司就截至2024年3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编制了《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前

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。经核查，监事会认为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，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等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。公司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，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，不存在违规披露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50）及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》（容诚专字[2024]230Z1536 号）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公司根据 2021 年度、2022 年度、2023 年度、2024 年 1-3 月非经营性损益情况编制了《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》。经核查，监事会认为上述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》的编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关于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》（容诚专字[2024]230Z1533 号）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为了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的需要，同意公司本次与关联方国科量子通信网络有限公司、曲泉（武汉）科技有限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。相关关联方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，可降低公司的经营风险，有利于公司正常业务的持续发展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没有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，不存在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，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的有关规定。同意公司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51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年4月27日